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73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2 号楼 210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5,792,26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5,792,2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68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68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路新春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王同庆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5,788,397	99.9949	1,746	0.0023	2,119	0.002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868,405	99.9608	1,746	0.0177	2,119	0.021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申秋、侯为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方式及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72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清津厚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津立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清科”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 2023 年 12 月 13 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200.00 元 / 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华海清科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 200.00 元 / 股，为本次询价转让定价日（即 2023 年 12 月 13 日）收盘价 216.01 元 / 股的 92.59%。

（二）经出让方与组织券商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75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咸亨科技大厦 11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明亮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宏观环境、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作出的变更，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或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或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主要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上述事项与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相关实施主体提供借款或增资并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或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76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募投项目名称：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新项目名称和投资金额：1、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总投资额 1,000.00 万元，其中拟使用本次变更募集资金 605.20 万元（含孳息）；2、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总投资额 45,000.00 万元，其中拟使用本次变更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上述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之间的差额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总额为 4,605.20 万元，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 8.43%。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1、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预定于 2025 年 6 月末完成升级建设，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2、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拟于 2026 年 12 月末正常投产并产生经济效益。

●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4,613.65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7,153.6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460.0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387 号”《验资报告》。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亨国际”或“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 / 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额（万元）
1	海宁生产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	浙江咸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司	25,487.43	22,277.30
2	信息化升级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咸亨国际	23,402.16	10,683.16
3	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咸亨国际	4,594.28	4,594.28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浙江咸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司	6,695.91	6,695.91
5	补充流动资金	咸亨国际	17,000.00	3,209.36
	合计	–	77,179.78	47,460.01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宁生产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海宁生产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并由咸亨国际作为实施主体将剩余募集资金 11,271.64 万元全部投入至“数字咸亨 2.0 项目”（数字化建设项目二期）；同时根据公司内部业务组织构架实际情况，拟增加咸亨国际以及下属 6 家全资子公司等共 8 家主体共同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3 年 12 月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额（万元）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1	数字咸亨 2.0 项目（数字化建设项目二期）	咸亨国际	15,000.00	11,271.64	304.46	2025 年 12 月
2	信息化升级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咸亨国际	23,402.16	10,683.16	10,899.47	已实施完毕
3	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咸亨国际	4,594.28	4,594.28	0.00	2023 年 12 月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浙江咸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司、咸亨国际、浙江万疆兴能专用车辆有限公司、杭州贝舒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安护电力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咸亨电气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探博士电气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杭州艾普莱标识制造有限公司	6,695.91	6,695.91	611.25	2025 年 12 月
5	海宁生产基地产业化建设项目	浙江咸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司	11,005.66	11,005.66	11,070.09	已终止并变更投向
6	补充流动资金	咸亨国际	17,000.00	3,209.36	3,212.00	已实施完毕
	合计	–	77,698.01	47,460.01	26,097.27	

（三）本次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会同意将“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及“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批准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尚未进行投入。本着合理、谨慎、有效的原则，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后情况如下：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额（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594.28	4,594.28	0.00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额（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	1,000.00	605.20	–
2	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45,000.00	4,000.00	–
合计		46,000.00	4,605.20	–

注：“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包含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孳息。

上述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之间的差额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补足。

二、本次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咸亨国际，该项目的建设内容为通过租赁场地，招聘工作人员，在北京、成都、济南、西安、广州、沈阳、南宁等 7 地建设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并构建技术服务维修网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项目原定投入募集资金 4,594.28 万元，实际投入 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605.20 万元（含孳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已将该专户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4,600.0 万元全部归还，现该募集资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605.20 万元（含孳息）。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1、募集资金部分变更至“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的具体原因

咸亨国际的赛孚城应急体验馆（Safe city）是一个通过宣、教、体、培、练、展、储等形式，以应急文化传播推广、安全技能实训、装备展示体验、市场推广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

公司首个赛孚城项目－“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设立于 2014 年 11 月，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兴业街 27 号，占地面积 1,500㎡，建筑面积 10,000㎡，内设 14 个应急安全体验模块，3,000㎡应急装备展示区，700㎡室外训练架和电缆实训区。该馆同时还承担了公司赛孚城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应急产业技术和装备孵化、应急资源交流与共享、社交媒介的宣传推广、课程体系的设计实施、运营方案的升级制定等重要任务。该项目对于公司在应急领域业务推进，展示公司整体形象，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后根据业务需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在南京、武汉和长沙三地也成立了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公司在 2020 年初立项“赛孚城应急体验馆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拟在北京、成都、济南、西安、广州、沈阳、南宁等 7 个城市选择合适的具体地址继续进行建设，并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4,594.28 万元进行投资建设。

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2020-2022 年，南京、武汉和长沙三家赛孚城应急体验馆的来访人流量低于预期，为谨慎决策，公司 2023 年度每季度持续跟踪了来访流量数据，但直到 2023 年三季度末，相关数据也未恢复至 2019 年同期水平。因此，公司本着稳健经营，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决定当前首先做好现有赛孚城应急体验馆的优化运营，暂时不再开设新的场馆。

公司目前现有的赛孚城场馆，特别是当中的旗舰馆－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设立时间已近十年，其对公司在应急领域业务推进以及展示整体形象方面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作用，对公司主营业务也发挥了良好的协同作用，公司在该领域也积累了一定的人员、资产等方面投入，故公司本次拟将变更投向后的募集资金 605.20 万元（含孳息）投入到该馆的优化升级当中，拟通过少量的资金投入，对其进行必要的优化、升级和改造，更好地发挥其作为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之旗舰馆的作用。

2、募集资金部分变更至“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的具体原因

公司是 MRO 集约化供应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通过对终端市场应用场景的深度理解，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相应的个性化产品和服务。生产和制造能够精准解决客户痛点的非标准化产品，是公司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企业价值，也是公司增加客户粘性，加大服务深度的重要途径和方法。因此，提升公司自主产品的规模是公司重要战略方向。

公司目前已经投入使用的海宁生产基地是公司实现提升自主产品规模这一战略目标的重要载体，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自主产业的整体规模预计会相应得到提升、产品结构需要不断优化，产品将不断向智能化、数字化方面升级。海宁生产基地已不能满足公司对智能化产品生产的需求，同时嘉兴海宁市较公司总部所处的杭州市而言，不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因此，公司拟在杭州进行新的产业基地布局，未来将形成杭州和海宁两大产业基地，各有侧重，这更符合公司产业升级的发展战略。

根据未来客户对相关产品的需求情况，结合公司本身的实际，公司制定企业新阶段发展战略规划和产业布局，以提升产业创新为目标，发挥核心技术和持续创新能力，积极培育专精特新与小巨人企业，拟规划打造“智能制造中心”，主要聚焦电缆智能检测等核心技术，故公司拟将本次变更投向后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投入到“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智能制造中心项目”为产业化、效益型项目，预计未来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新项目“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的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

2. 实施主体：咸亨国际（杭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3. 实施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兴业街 27 号

4. 项目内容：本项目主要是对“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进行改造升级和日常运营投入，内容包括：（1）场地租赁费用；（2）场馆改造、装修费用；（3）场馆内展示设备相关费用；（4）日常运行维护费用等。

该馆目前占地面积 1,500㎡，建筑面积 10,000㎡，内设 14 个应急安全体验模块，3,000㎡应急装备展示区，700㎡室外训练架和电缆实训区。该馆的房屋建筑通过租赁取得，原租赁期将于 2024 年 4 月到期，公司拟进行续租并持续运营。

5. 项目投资概算：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 605.20 万元（含孳息）拟使用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

6. 项目建设周期：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预计 2024 年 1 月开始实施，预计 2025 年 6 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7. 项目收益情况：

该项目服务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但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对公司主营业务有良好的协同作用，存在间接的经济效益。

8. 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该项目为原有赛孚城应急体验馆的升级改造项目，公司在赛孚城应急体验馆的运营管理方面已经拥有了丰富的经验，能够有力支撑项目的实施，项目的实施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

（二）新项目“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的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2. 实施主体：杭州咸亨国际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该项目的前期土地竞拍、土建、安装等工作）

3. 实施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

4. 项目主要内容：本项目拟通过建设智能制造产业中心，从事高端液压装备、智能电气检测装备、电缆智能检测装备、不停电作业装备上下游产品及相关产业平台整合，促进公司创新制造产业制造智能化、产品品牌化、管理信息化。

5. 项目投资概算：本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45,000.00 万元，其中土地购置、建设投资 25,700 万元、设备投资 10,000 万元、预备费 1,3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000 万元，本项目拟以变更后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投入到土地购置以及建设投资当中，募集资金投入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或其他途径解决。

6. 建设周期：项目建设期为 3 年，预计 2024 年 1 月开始建设，预计 2026 年 12 月末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7. 项目预期收益情况：项目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 58,96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 9,949.02 万元，净利润 7,461.76 万元，总投资收益率为 24.57%。

8. 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政策可行性

在国家及项目当地政策的倾斜和政府的大力扶持下，科技、资本、人才等资源将得到进一步整合，从而为该项目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先进智能制造也属于国家鼓励支持发展方向，本项目符合国家大力发展产业链的战略部署，项目建设具备政策可行性。

（2）市场可行性

本项目完成后，将提高公司先进技术的产业化，创造出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伴随着政策、技术和渠道逐步成熟，电气、电力等设备产业将进入一个全新的发展高峰时期，因而看好整个行业的发展前景，该项目发展具备市场可行性。

（3）技术可行性

公司是全国性 MRO 集约化供应商，为大型集团化企业和政府部门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主要聚焦能源、交通、应急领域，目前的客户主要为国网等大型央企。

公司作为工器具、仪器仪表等类产品的 MRO 集约化供应商，从事上述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通过集约化外购（经销）以及自产的方式为下游客户集约化提供 12 大类、67 万种 SKU 的工器具和仪器仪表类 MRO 产品；公司还为客户提供电气设备信息采集及健康状态评价、产品维修保养等专业化技术服务；公司还提供电缆仿真及实训方案、数字化一站式仓储方案等综合解决方案。

目前，项目公司已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同时拥有国内一流的技术队伍，资金实力及人才优势较强。项目公司将根据项目发展需要，整合国内优势资源和研究力量，建设相关产品的国内先进智能化生产线，将本项目打造成相关产品的国内领先制造中心。本次项目建成后将紧跟国内国际先进技术发展脚步，不断缩短技术更新周期，对生产各环节进行全程质量控制，确保本项目技术水平的先进地位。

本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将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升生产能力，并依托研发提升产品性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扩大公司自主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将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和精密加工水平，提升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市场综合竞争能力。因此，本项目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紧密相关，从产能、产品品质、生产效率、生产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强化公司的竞争能力，促进公司成长。

（三）本次变更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1、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咸亨国际（杭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与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03-23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环城东路土山一弄 2 号 8308 室

2、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咸亨国际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与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10-1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红普路 788 号创智绿谷发展中心 6 幢 145 室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一）“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的市场前景

本项目为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的优化升级，与公司现有业务紧密相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本行业发展的要求，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公司技术服务能力，并宣传应急文化，扩大公司在相关产业中的影响力，有效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的市场前景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具有较好的政策基础

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基础，重要性不言而喻。近年来，国务院及发改委、工信部等多个部委统筹规划，研究、制定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引导、规范、支持发展先进制造业，坚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优化产业空间布局的政策文件。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全面进入实施阶段之时，杭州正通过实施“新制造业计划”跨越阻碍，撬动新一轮发展。坚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目标，坚持创新驱动，培训引进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拟打造为高端、智能、绿色的高端装备制造中心，主要方向为高端液压装备、红外、声纹检测设备、电缆智能检测设备、不停电作业设备等相关核心技术和产品。“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符合国家的发展战略、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各项法规政策也为本项目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

2、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自 2009 年国家电网提出了“智能电网”发展战略以来，我国电网电力市场发展迅猛。2019-2021 年复合平均增长率为 5.4%，预计 2023 年智能电网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7 万亿元人民币。

“十四五规划”中强调提高特高压输电通道利用率，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提升向边远地区输配电能力，推进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升级改造农村电网等。但设备老化、负荷超载等原因，我国城市电网的线损率一般都超过 5%，因电气连接等故障导致的事故也比比皆是。现阶段电网源头施工作业依然是依靠人力和工具，在复杂危险的高空作业环境中，高强度、高稳定、不停电作业的工具会起到事半功倍的作用，市场规模不断增加。

电网行业在电力施工或检修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往往较为复杂，而不停电作业可以让电网行业施工或检修取得理想效果，既落实好路线的检修工作，又满足了正常供电的需求。整体而言，我国不停电作业起步较晚，行业所需产品由主要依赖进口逐步向自主生产转变。

“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布局在电网行业的高端液压装备、红外、声纹检测设备、电缆智能检测设备、不停电作业设备等相关核心技术上，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五、新项目风险提示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已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对必要性、可行性、市场前景等进行了研究，同时结合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和内外部环境等因素综合考虑。虽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也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受到各种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出现延期、实施情况不及预期、终止、变更等情况，具体如下：

（一）“杭州赛孚城应急体验馆优化升级项目”的经营场地为租赁取得，本期租赁将于 2024 年 4 月到期，公司拟进行续租，但存在到期不能续租的风险。

（二）“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所需的土地尚需要通过招拍挂等程序获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后续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作出的，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募投项目虽然经过了充分论证和审慎的财务测算，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但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产品技术路线发生重大更替，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情形出现，都可能对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产能消化和预期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随着新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新增高端液压装备、红外、声纹检测设备、电缆智能检测设备以及不停电作业设备等，公司会安排相应的配套销售计划和市场开拓方案。但如果未来市场出现较大的不利变化，或是公司开拓市场计划受阻，以及若公司无法在产品品质、技术水平、成本控制、品牌建设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则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行业未来可能面临产能结构性过剩的情况，将对公司盈利水平及市场份额产生不利影响。

六、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公司股东大会完成审议后，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各项目可能涉及的审批、备案等手续。

七、监事会意见和保荐机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宏观环境、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作出的变更，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求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78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2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咸亨科技大厦 11 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